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0年04月13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為落實法務部曾部長強力查緝「毒品中小盤」之政策，於100年04月13日凌晨起與南投地檢署共同發動同步查緝行動，落實區域聯防，避免藥頭在中部地區轄內流竄販毒，務求全力斷絕犯罪滋生源

一、此次專案行動說明：

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為落實法務部抓藥頭政策，並求有效壓制毒品及其衍生犯罪，今(13)日起再度採取團體協同性之大規模查緝作為，並與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協調聯合，共同採取同步緝毒行動，首創區域聯防查緝模式，增強查緝藥頭強度，避免藥頭在中部地區流竄。

毒品戕害國民身心健康，並衍生竊盜、搶奪及強盜等相關犯罪，嚴重影響社會治安，更為黑槍流竄的重要管道，是行政院研考會調查十大民怨之一，馬總統及行政院吳院長十分重視，要求所屬機關全力查緝，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有鑒於此，並秉持法務部「檢察機關排除民怨計劃」，查緝製造、運輸、販賣毒品犯罪政策，結合轄區司法警察單位，全力查緝中小盤藥頭，藉以防杜毒品擴散，及降低竊盜、搶奪及強盜等相關衍生犯罪。法務部曾部長及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顏檢察長，更於100年1月19日在台中地檢署召集全國檢察署檢察長、主任檢察官等，研商緝毒及防毒策略，並由法務部曾部長親自向毒品宣戰，要求全國各檢察

署規劃同步查緝中小盤藥頭及防制藥頭入侵校園，以期加速改善治安、降低毒品受刑人之在監執行率。

臺中地檢署為配合前開專案，及鑑於現代化及經濟快速成長，社會型態急速變遷，人際關係疏離，國內吸毒人口有年輕化的趨勢。近來更有部分意志不堅之未成年青少年受引誘加入犯罪組織，另有少部分未成年少女更因此而受控制到色情場所工作，使犯罪與被害年齡層無形中下降，成為日後治安與人民安全之隱憂，為確實阻斷其滋生源並防範未然，遏阻少年殺手等震驚社會之重大案件產生，今(100)年已發動 5 波同步緝毒行動。

此次，為澈底壓制新興毒品販毒集團在臺中地區滋生，執行法務部、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之積極查緝中小盤藥頭政策，臺中地檢署與南投地檢署同時整合轄內中小盤販毒網絡，由雙方檢察署進行先期協調規劃，本署由黃政揚、廖弼妍、林煒容、顏偉哲、蔡雯娟、謝怡如、李莉玲、劉玉媛、林芬芳等 10 組檢察官負責，於 13 日凌晨起，與南投地檢署檢察官分別指揮臺中市警察局暨所屬各分局、憲兵 203 指揮部轄下所有憲兵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中部地區巡防局轄下彰化查緝隊各單位、南投縣警察局等機關，在臺中、彰化、苗栗、南投等地區，同步開始執行 5 件【流竄中部地區販毒集團】為主之查緝行動，共計預定查緝首要販毒藥頭 13 人，搜索超過 100 點，另傳訊超過 100 名涉嫌販賣或施用毒品之對象。

此次大規模區域聯防之緝毒行動，由台中地檢署指派前述 10 組檢察官與南投地檢署檢察官分別指揮司法警察機關，同步執行 5 個販毒集團的搜索、拘提、搜索及約談行動，相信應該對臺中地區的新興毒品犯罪及犯罪滋生源產生強大的嚇阻及壓制效果。

二、販毒係重罪，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起訴之販毒案件法院判處有期徒刑 10 年以上者佔最大比例，尤其是販賣予未成年少年或引誘共同犯罪者，更有加重規定，台中地檢署將結合轄區臺中

市政府警察局、教育處及其他司法警察單位，同心協力，持續全力查緝毒品及相關衍生犯罪，以共同維護社會治安。